**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国众联咨报字﹝2024﹞第5-0030号

项目名称：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赣州蓉江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委托单位：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摘 要**

一、项目实施概况

根据《江西省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护建设标准》的要求及“赣州市财政局赣州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制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收到上级对学校补助802.23万元。共支出专项经费616.89万元，预算执行率76.90%。2023年支出176.27元（根据合同约定安保费用及后勤费用应于第二年绩效考评后支付），实际完成793.16万元，完成率为98.87%。结余9.07万元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及访谈基础上，对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绩效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等级设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86.5分，绩效评级为“良”。详见附表1。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投入 | 过程 | 产出 | 效果及满意度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9 | 15 | 43 | 23 | 100 |
| 分值 | 15.5 | 15 | 33 | 23 | 86.5 |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指标与计划数不对应、与本年度预算资金不匹配的情形；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评价较为随意、没有明确业绩值的情形。

2、项目决策、管理方面存在不足。项目决策依据不够完善，存在未按需要编制中长期实施规划的情形；管理制度和监管机制有待健全完善，项目没有制定专门的管理制度，部门现有的监管机制存在部分问题没能及时发现纠正的情况。

3、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由于部分项目执行中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因而造成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1、逐步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已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的基础上，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情况，逐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指标标准方法体系，从而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科学合理性和绩效评价标准的统一性、具体性；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在健全组织领导及实施体系、工作考核体系的同时，建立监督问责体系，提高预算执行和监督管理工作效果；逐步建立预算绩效智库相关体系，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2、完善项目决策和管理工作。针对延续性的长期性质项目，在项目决策阶段提高对短期计划和中长期规划结合的重视，以提高资金筹集、配置的科学性；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政策、资源、信息的共享和协同，提升项目管理的效率和精度；完善监管机制并狠抓落实，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项目实施情况的专项检查或抽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3、加强预算绩效监管力度。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加强对部门预算执行过程的动态监督，及时掌握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的情况和实时动态，完善预算执行情况定期通报机制。加强有关的预算管理体系的意识,加大对预算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财务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以及专业素养,提高预算编制和执行准确性，以进一步地推动预算单位的管理水平。

**目 录**

[1、项目概述 2](#_Toc21329)

[1.1项目基本情况 2](#_Toc29147)

[1.1.1项目主要内容 2](#_Toc11758)

[1.1.2立项背景和目的 2](#_Toc32076)

[1.1.4项目实施主体 3](#_Toc25693)

[1.1.5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3](#_Toc20444)

[1.1.6项目绩效目标 3](#_Toc2749)

[1.2项目实施情况 4](#_Toc947)

[1.2.1实际实施起止时间 4](#_Toc30451)

[1.2.2项目资金实施依据 4](#_Toc12798)

[1.2.3资金落实及支出情况 4](#_Toc29935)

[1.2.4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5](#_Toc30869)

[2、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6](#_Toc20009)

[2.1绩效评价目的 6](#_Toc6667)

[2.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6](#_Toc17911)

[2.2.1前期调研 6](#_Toc29478)

[2.2.2研究文件 6](#_Toc31152)

[2.2.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设计 6](#_Toc6402)

[2.3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6](#_Toc19118)

[2.3.1绩效评价原则 6](#_Toc19827)

[2.3.2评价方法 7](#_Toc27063)

[2.3.3评价依据 7](#_Toc9063)

[2.3.4数据收集与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8](#_Toc5713)

[3、绩效评价结论 9](#_Toc15184)

[4、存在的问题 10](#_Toc31244)

[5、改进措施和建议 10](#_Toc32734)

[6、其他事项说明 11](#_Toc1737)

**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国众联咨报字﹝2024﹞第5-0030号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要求，受贵单位的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机构的身份，承担了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对学校补助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进行。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任务后于2023年12月开始，抽调精干人员力量组成绩效评价组，精心制定绩效评价方案，通过访谈、查阅文件文献、问卷调查、现场调研等方式，充分了解和掌握了评价对象的相关情况后，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取得的成效与经验、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得出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为基础进行资料收集，收集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资料，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开展项目的满意度调查工作等，在此基础上形成《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述

1.1项目基本情况

1.1.1项目主要内容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加强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切实维护好学校及周边环境的良好秩序，保证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生活环境，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做好防火、防盗、防泄密等安保工作，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安全无事故，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我省深化学前教育改革，支持普惠性办民幼儿园健康发展，切实提高认识，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补助。综合预算编制、财政批复预算、实际使用本级财政资金情况和委托单位意见，确定项目内容为在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期间，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学校补助项目的审批流程完整性、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实施效果的有效性，总结经验，提出完善对学校补助的制度机制、发挥项目经费的作用、效益的相关建议，为以后该项目经费的批复提供参考依据，促进项目经费使用绩效的提高。

1.1.2立项背景和目的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为落实民政部、江西省政府、赣州市民政局、蓉江新区管委会相关工作要求，根据《关于制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的通知》深化学前教育改革，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健康发展，确保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及《赣州蓉江新区关于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治理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以平安建设工作为中心，创建“平安校园”为目标，大力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工作，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作用，有效排除各种安全隐患，建立健全校园及周边环境长效管理机制，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一个良好的育人环境。加强校园内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校园安全防护设施建设，强化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政策原则。无论是“三统一”，还是“两巩固”，都是教育的基本要求、托底标准。以有利于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为目的。

1.1.3立项依据

根据《赣州蓉江新区关于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治理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及《关于制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

1.1.4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赣州蓉江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以下简称“区社管局”。

1.1.5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预算金额989.68万元，实际收到802.23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区本级财政资金。

1.1.6项目绩效目标

区社管局设立项目总目标为：做好防火、防盗、防泄密等安保工作，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安全无事故，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2项目实施情况

1.2.1实际实施起止时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1.2.2项目资金实施依据

根据赣财社〔2019〕1号江西省对学校补助管理办法、赣人社发〔2019〕3号对学校补助管理办法、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公共财政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赣蓉财预字〔2022〕4号）。

1.2.3资金落实及支出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落实到位资金802.23万元，全部为区财政资金，资金到位率1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支出616.89万元，支出率为76.90%(616.89/802.23)。2023年1-4月支付176.27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安保费用及后勤费用应于第二年绩效考评后支付）。本项目共支付793.16万元，结余9.07万元。 详细如下表：

2022年支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支出明细 |
| --- | --- | --- |
| 1 | 学校安保人员经费 | 404.12 |
| 2 | 后勤服务费用 | 176.38 |
| 3 | 保洁费用 | 11.42 |
| 4 | 蓉江花园二区幼儿园开办经费 | 5.00 |
| 5 | 差旅费 | 0.03 |
| 6 | 潭口中心小学附属幼儿园分园（红缨）2022年房租 | 19.94 |
| 7 | 合计 | 616.89 |

2023年支付明细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支出明细 |
| --- | --- | --- |
| 1 | 学校安保人员经费 | 79.03 |
| 2 | 自聘人员经费支出 | 92.4 |
| 3 | 后勤人员经费支出 | 4.84 |
|  | 合计 | 176.27 |

1.2.4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项目财务收支及核算管理执行统一的会计制度，遵循了区社管局制定的《赣州蓉江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项目未制定专门的实施管理制度。各子目的实施依照立项文件及其他相关的规定管理；

区社管局按照规定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并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跟踪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的决策、管理过程，以及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果，并总结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果及存在问题，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质量与效率。

2.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2.2.1前期调研

在受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项目组及时与区社管局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计划实施内容，并收集明细账等相关文件资料。

2.2.2研究文件

在对项目概况初步了解后，组织项目组成员对收集到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获取对项目全方位的了解。根据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的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

2.2.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调研结果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研读，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形成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向项目主管部门以及项目实施单位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后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2.3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2.3.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3.2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时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

（1）比较法：充分运用项目预算资料、国家、赣州市发布的对学校补助的各项法律规章制度，对比项目实际情况，找出差异与不足，对项目的各项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2）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对受惠对象发布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对象的满意度。

（4）其他评价方法。

2.3.3评价依据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中共赣州市委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市发〔2019〕12号）；

《赣州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区本级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赣蓉财预字〔2022〕10号）；

《关于开展区本级2021年财政绩效评价及2022年财政绩效监控有关事项的通知》（赣蓉财预字〔2022〕20号）。

2.3.4数据收集与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小组在工作方案指导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广泛收集项目资料并分析项目情况，采用访谈方法收集一手数据，通过对资料分析、研究、总结，对指标体系评分，得出项目取得的成绩，指出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1）工作方案策划

首先与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等部门进行充分沟通与交流，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资料收集

绩效评价组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为基础进行资料收集，收集了项目实施的各项资料，包括预算编制、实施计划、实施内容、实施流程、管理制度、检查监督、档案管理等。

（3）访谈

为更进一步了解项目实施的各项情况，我们开展访谈，对项目有关人员进行情况了解。

（4）分析研究

按照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以上收集的文献资料、访谈等，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5）归纳总结

在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取得的成效与经验、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

（6）形成报告

在资料收集、访谈、分析研究、归纳总结的基础上，编制报告初稿，并按照委托方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最终报告。

3、绩效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及访谈基础上，对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绩效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等级设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86.5分，绩效评级为“良”。详见附表1。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投入 | 过程 | 产出 | 效果及满意度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9 | 15 | 43 | 23 | 100 |
| 分值 | 15.5 | 15 | 33 | 23 | 86.5 |

4、存在的问题

4.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指标与计划数不对应、与本年度预算资金不匹配的情形；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评价较为随意、没有明确业绩值的情形。

4.2、项目决策、管理方面存在不足。项目决策依据不够完善，存在未按需要编制中长期实施规划的情形；管理制度和监管机制有待健全完善，项目没有制定专门的管理制度，部门现有的监管机制存在部分问题没能及时发现纠正的情况。

4.3、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由于部分项目执行中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因而造成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预算控制能力与执行力还有待加强。如：1.后勤服务及安保人员经费预算数为820万元，2022年项目总的收入为802.23万元；2.幼儿园补助经费预算数为139万元，2022年实际支付19.94万元；3.新办学校开办经费预算数为30万元，2022年实际支付5元；

5、改进措施和建议

5.1、逐步建立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已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的基础上，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情况，逐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指标标准方法体系，从而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科学合理性和绩效评价标准的统一性、具体性；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组织体系，在健全组织领导及实施体系、工作考核体系的同时，建立监督问责体系，提高预算执行和监督管理工作效果；逐步建立预算绩效智库相关体系，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5.2、完善项目决策和管理工作。针对延续性的长期性质项目，在项目决策阶段提高对短期计划和中长期规划结合的重视，以提高资金筹集、配置的科学性；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政策、资源、信息的共享和协同，提升项目管理的效率和精度；完善监管机制并狠抓落实，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项目实施情况的专项检查或抽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5.3、加强预算绩效监管力度。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加强对部门预算执行过程的动态监督，及时掌握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的情况和实时动态，完善预算执行情况定期通报机制。加强有关的预算管理体系的意识,加大对预算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财务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以及专业素养,提高预算编制和执行准确性，以进一步地推动预算单位的管理水平。

6、其他事项说明

6.1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项目实施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形成的。

6.2本绩效评价报告仅供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开展“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对学校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